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8月6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9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崔文革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形成一致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尽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涵润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涵润”）、经纬恒润（天津）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研究院”）分别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建设进行了先行投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涵润、天津研究院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且置换情况及审议程序均合法合规。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涵润、天津研究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1 日